

国省干线联十一线漳州长泰段公路二期工程施工监理

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国省干线联十一线漳州长泰段公路二期工程施工监理（项目名称）已由漳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项目审批、核准或备案机关名称）以漳发改审[2015]138号、漳发改审[2017]15号文（批文名称及编号）批准建设，初步设计（或施工图设计）已由漳州市交通运输局（批准机关名称）以《漳州市交通运输局关于S209线（联十一线）漳州长泰段公路工程二期两阶段施工图设计文件的批复》（漳交总工【2017】50号）（批文名称及编号）批准，项目业主为福建长泰联城投资建设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业主多渠道筹措（资金来源），出资比例为100%，招标人为漳州市长泰区交通运输局。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施工监理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建设规模：国省干线联十一线漳州长泰段公路二期工程施工监理，项目投资预算259619万元，其中建筑安装工程费198258万元。根据中交第一公路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设计的两阶段施工图纸，该项目起点(测设桩号K4+024.763)位于长泰县仙灵旗山中部(漳州市与厦门市交界处)，终点(测设桩号K25+380.446)顺接国省干线联十一线漳州长泰段公路工程先导段，路线全长21.373km(含断链1处),按一级公路标准设计，起点(K4+024.763)至K18+450段路基宽度为32米，K18+450至终点(K25+380.446)段路基宽度为50米，沥青砼路面，主线设计速度为80km/h,辅道及匝道设计速度为40km/h,设计荷载为公路-I级。其他技术标准按照交通运输部部颁《公路工程技术标准》（JTG B01-2014）执行。本项目共设置施工监理合同段1个，为国省干线联十一线漳州长泰段公路二期工程施工监理，本次对国省干线联十一线漳州长泰段公路二期工程施工监理合同段进行招标。

建设地点：漳州市长泰区武安镇、经济开发区、陈巷镇、马洋溪生态旅游区。

本项目计划施工工期共36个月；本次招标监理服务期：自合同订立之日起至交工验收、竣工验收与缺陷责任期阶段监理，包括施工准备阶段、施工阶段、交工验收、竣工验收与缺陷责任期阶段以及提交完整的相关资料归档止（建设工期延长监理费用不予调整，缺陷责任期为交工验收合格后24个月。

本项目设置一级监理机构，设置总监理工程师办公室1个，驻地监理工程师办公室/个，负责本施工合同段的施工监理，主要建设内容为路基工程、路面工程、桥梁涵洞工程（华祥高架桥长1125米）、隧道工程（仙灵旗隧道长4940米）及机电工程等（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纸所涵盖的所有工程），具体详见施工图设计等，具体以招标人提供的施工图纸、工程量清单及招标人对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或补充说明为准。

国省干线联十一线漳州长泰段公路二期工程施工监理施工监理合同段服务内容表

监理标段	里程桩号	长度（km）	所辖施工合同段	主要工程内容	监理工作内容	备注
1	K4+024.763~K25+380.446	21.373	国省干线联十一线漳州长泰段二期工程	具体以招标人提供的施工图纸、工程量清单及招标文件对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或补充说明为准	施工准备阶段、施工阶段、交工验收、竣工验收与缺陷责任期阶段以及提交完整的相关资料归档等全过程监理服务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行政主管部门核发有效的公路工程专业甲级监理企业资质及机电专项及以上监理企业资质，并在人员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监理能力。

投标人为公路施工监理企业的，应进入“全国公路建设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https://glxy.mot.gov.cn>）中的公路工程施工监理资质企业名录，且投标人名称和资质与该名录中的相应企业名称和资质完全一致。

3.2 本次招标接受联合体投标，采用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1）联合体所有成员数量不得超过2家；（2）联合体牵头人应为公路工程施工监理企业，具有甲级及以上资质；（3）拟派驻现场监理机构的负责人应为联合体牵头人单位的自有人员。（4）投标人的信用等级按联合体牵头人的信用等级确定。

3.3每个投标人最多可对1（具体数量）个标段投标；在福建省交通运输厅发布的信用考核定级为C级、D级且在有效期内的投标人只能参投1个标段。每个投标人允许中1个标。对投标人信用等级的认定条件为：以在“信用交通·福建”（<http://220.160.53.3:30050/gzwz/>）网站的公示结果为准。

（适用于省重点项目）在由福建省发改委、省重点办最近发布的福建省重点项目参建单位业绩信誉评价登记情况通报中被评为C、D级的企业，在有效期内不得参加投标。

3.4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单位，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否则，相关投标均无效。

3.5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或“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http://zxgk.court.gov.cn/shixin/>)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投标人，不得参加投标。

3.6中标候选人不得与同一标段已中标的施工单位为同一法人、相互隶属或隶属同一法人，否则，招标人有权取消其中标候选人资格（如本项目招标同时含有施工、监理标，则定标顺序依次为施工、监理标）。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招标公告发布之时起至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到漳州市工程项目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网址：<https://gcjyzx.zhangzhou.gov.cn>），采用匿名方式报名并下载电子招标文件、设计图纸。本招标项目电子招标文件使用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最新版）打开。

5. 投标文件的递交及相关事宜

5.1本次招标不组织踏勘现场，不召开投标预备会。

5.2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2023年1月29日 09:30:00，通过漳州市工程项目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网址：<https://gcjyzx.zhangzhou.gov.cn>）在线递交投标文件。

5.3本项目采用电子招投标，请各投标人要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递交。逾期未完成上传或未上传到指定网址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因投标人的原因未能正常签到、解密的投标文件将无法进入评审程序，按无效投标处理。如遇交易中心停电或其他不可抗力因素导致不能按时开标、评标的，则开标日期改期，具体开标时间由招标人与交易中心协商确定后另行通知。

6. 评标办法

本招标项目采用的评标办法：合理低价法+信用分。

本招标项目信用分使用福建省交通运输厅最新公布的（普通国省道）监理从业单位及主要从业人员信用考核结果。从业单位及从业人员中标及信用结果最新适用情况以在“信用交通·福建”（<http://220.160.53.3:30050/gzwz/>）网站中“信用考核结果适用情况（动态更新）”栏目中更新公布的为准。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福建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公共服务平台（<http://ggzyfwfj.gov.cn/>）、漳州市工程项目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https://gcjyzx.zhangzhou.gov.cn>）等媒体上发布。

8. 联系方式

招标人：漳州市长泰区交通运输局 招标代理机构：福建昌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漳州市长泰区人民路 地址：福建省漳州市长泰区人和花园小区物业三楼

邮政编码：363900 邮政编码：363900

联系人：林先生 联系人：小洪

电话：17759780840 电话：15396351799

传真：/ 传真：/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2172573277@qq.com

2022年12月 27日

